

#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科技城区域集中供冷项目 1 号能源站“4·3”较大火灾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海南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及《三亚市人民政府关于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南繁科技城区域集中供冷项目 1 号能源站“4·3”较大火灾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三府函〔2024〕313 号）文件要求，由市应急管理局牵头，市消防救援支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纪委监委、市人民检察院配合，对崖州湾科技城南繁科技城区域集中供冷项目 1 号能源站“4·3”较大火灾事故（以下简称“4·3”事故，2024 年 4 月 3 日发生，2024 年 4 月 26 日结案）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

评估人员认真贯彻各级领导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通过查阅资料、座谈交流、随机抽查、现场核验等方式，对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城管理局、开发公司）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现场评估，有关情况如下：

总体看，“4·3”事故发生后，科技城管理局、开发公司能深入学习贯彻各级领导关于安全生产的指示批示精神。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对照事故调查报告要求，狠抓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积极推动整改措施落实，多次召开会议统一思想、提升认识。深

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以实际行动提升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安全形势得到有效扭转，安全生产工作总体稳定。

## 一、主要整改措施和成效

### （一）进一步吸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开展隐患治理

2024年5月9日，科技城管理局召开园区安全警示大会，进一步提升园区人员安全生产意识，吸取事故教训。2024年共组织各项安全教育培训7次。与省级消防专家、市质量安全监督站、崖州区消防大队、市住建局等单位联合开展隐患排查整治行动，累计排查341个项目，整改隐患1401条。开发公司在事故发生当天印发《关于立即开展在建项目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的紧急通知》通报情况并开展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累计排查190个项目，整改各类隐患问题536项。通过专项行动和联合排查整治，科技城管理局、开发公司整体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有了提升，全员安全生产意识有了提高。

### （二）进一步捋清边界职责、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

针对事故调查报告中反应出的职责边界不清晰、制度建设不完善的问题，市安委会印发《三亚市有关部门和单位安全生产职责清单的通知》（三安委会〔2024〕3号），明确行业主管部门职责边界。市营商环境局印发《三亚市重点园区监管事项目录清单》（三营商〔2025〕6号），对园区监管工作进行清单化管理，细化科技城管理局等我市重点园区监管责任。三亚市防减救安委办已经起草《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边界》，对安

全生产相关职责，从行业主管部门、属地政府、科技城管理局三个主体上进一步明确。

开发公司印发《动火作业安全许可管理实施细则》明确要求动火作业实施分级许可管理，一级动火作业必须审批至开发公司安全部，二级动火作业必须审批至项目监理总监，详细列明了动火作业安全管理要求及应采取的安全管理措施。严格违规动火作业处罚。

### （三）进一步强化监管、进一步压实责任

科技城管理局、开发公司能够充实监管力量，加大安全监管部门的人员培训力度，充实专业监管人员，优化人员结构，提高监管队伍的整体素质和业务能力。创新监管方式，运用信息化手段，建立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平台，实现对企业的实时监控和动态管理。加强部门之间的协同合作，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形成监管合力。严格执法处罚加大对企业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和违规行为的企业，依法采取停产整顿、吊销许可证等严厉处罚措施，提高企业的违法成本。

两家单位能够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完善安全管理制度，督促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各岗位的安全职责，完善各项安全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工作有章可循。加大安全投入，要求企业按照国家规定足额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用于安全设施建设、设备维护保养、人员培训、应急救援等方面，改善企业的安全生产条件。

#### （四）对相关单位和人员的处理已落实

根据市人民检察院、市纪委监委、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反馈，涉嫌重大责任事故罪三人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开庭审理，案件办理中。市纪委监委已对事故涉及的 5 人进行了追责问责，并向科技城管理局、三亚崖州湾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制发监察建议，督促做好安全生产方面整改工作。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已对 3 家公司及 4 名责任人员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对三家企业累计罚款 330 万元，对 4 名责任人员累计罚款 855211 元。

## 二、评估发现的主要问题

评估人员对“4·3”事故暴露出的问题结合实地检查和查阅资料发现了一些问题，反映出科技城管理局、开发公司在日常监管中还存在薄弱环节。

#### （一）违规电焊动火作业事故仍时有发生

自“4.3”事故发生至事故评估时，科技城管理局仍然发生在建工地火灾 3 起，尤其是 2025 年 3 月 20 日，一在建工地又因电焊作业引燃保温隔热泡沫材料导致火灾，暴露出园区管控施工安全力度不够，在建设工程消防安全管理上措施不力，仍然没有下决心、下大力气去纠治和规范施工现场违规电气焊行为。发展与安全统筹不够，科技城管理局现有 190 多个项目，但规划建设部安全监管力量薄弱。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缺失，业主、建设单位未依法履行主体责任，代建、承建单位未落实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职责，

监理单位没有核查人员资质以及未履行现场动火作业安全监督职责，层层失守。在施工现场，普遍存在易燃可燃材料随意堆放、存储混乱的情况；多工种交叉作业，未严格按照规定进行分区、分段施工和有效管理；动火审批流于纸面，在作业过程中也未采取有效的防火措施，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火灾风险仍处于高位。

## （二）监管责任、隐患排查工作落实不足

当前，科技城管理局、开发公司均处于项目建设的高峰期，在建项目多，监管压力大。各级监管人员责任未进一步压实。尤其针对动火作业、特种作业、高空作业监管，从“4·3”事故发生后在建工地火灾管控情况看，监管的力度和长效性还不强。同时，隐患风险的管控，是预防事故发生的有效手段。两家单位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宣贯运用方面存在差距，真正懂隐患排查、会隐患排查的监管人员培养方面工作仍存不足。

## （三）事故防范长效机制建立不完善

事故防范长效机制的建设有利于从根本上扭转安全生产形势。科技城管理局、开发公司对多产业结合情况下的事故防范工作筹划缺乏顶层设计，事故防范举一反三工作开展成效不明显。查阅相关资料发现，相关安全生产制度规定出台“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多，长远安全生产规划类少，程序类多。安全制度、安全体系、安全文化、安全宣传方面没有形成统一合力。各自为战，长效防控效果不明显。

### 三、工作意见建议

对于评估发现的问题，对相关单位也进行了反馈，科技城管理局及开发公司也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4·3”事故相关单位一定要进一步吸取事故教训，经常性开展典型事故教育，进一步查找问题，举一反三做好事故防范工作。

#### （一）思想上要提升对于安全生产工作认识

要进一步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要把“两个至上”作为根本价值遵循，要以更高要求、更严措施、更深入的贯彻落实来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着力化解重点领域的重大风险，杜绝较大事故发生，进一步深刻吸取“4·3”事故教训，将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举措落实到日常的工作和行动中。

#### （二）加强源头排查管控和制度建设

严格项目准入安全审查，在项目招商引资和立项审批过程中，加强对项目的安全评估和审查，严格把关项目的安全条件和可行性。对不符合安全生产要求的项目，坚决不予准入。加强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管理，督促建设单位严格按照国家规定，落实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确保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加强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施工过程监督和竣工验收等环节的管理，确保安全设施符合安全生产要求。根据项目工程性质、规模和现场安全管理情况等因素建立园区工程安全质量风险矩阵体

系，针对红级项目开展高频次、全方位的监管巡查，完成至少每月一次的全面巡查。针对黄级项目开展每两月一次的全面巡查。针对蓝级项目开展常态化监管，以级别评定检查作为主要检查方式。每季度根据《建筑工程安全风险红黄蓝分级管理方案》对园区在建项目进行评审，完成红黄蓝分级评定及后续管控。针对园区内各类安全专项巡查，制定详细隐患红线机制。针对特定领域的巡检工作，制定每类专项巡检的红线问题清单，并实行每日分类汇总登记。对于违反红线问题较多的项目，将采取停工整改和诚信扣分、移交执法等措施。以确保所有项目都能严格遵守安全规定。要下大力气抓好监管人员隐患排查治理能力提升工作。

### （三）严格动火作业和建筑保温材料风险管控

科技城管理局、开发公司要履行消防安全监管责任，开展动火作业和建筑保温材料“一件事”全链条安全整治行动，建立健全园区建设工程消防安全管理体系，进一步加强与区政府、住建等部门的沟通协作，形成监管合力。明确建设单位管理责任、施工单位主体责任、监理单位监督责任，制定项目经理消防安全述职制度。组织建设工程自查自纠，建立动态火灾风险评估机制，实行分级分色预警管控，对施工现场火灾风险实施“清单销号”。建立电气焊动火作业标准化流程，实行动火作业人员“黑名单”制度，对违规动火人员实施“熔断”管理。加大安全投入，完善园区消防设施、通道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对园区企业的安全指导和服务，定期组织安全培训和应急

演练，提高企业的应急处置能力。

#### （四）推动安全生产科技+文化建设

要充分发挥科技城管理局在科技建设方面的优势，创新监管样式及模式，努力推动科技+安全生产建设，发挥 1+1>2 的有效作用，探索科技+监管的新途径，提升安全监管工作的智能化水平。同时要进一步推动安全生产文化建设，尤其要针对进驻企业类型多、涉及领域多的问题，要区分不同特点，持续推进安全文化建设，做好安全文化传承，要经常性地开展典型事故案例教育，汲取事故教训，鼓励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活动，按照标准化要求规范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行为。推动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的整体提升。要从体系、制度、文化、宣传等方面抓好事故防范的长效机制建设，要引导企业树立正确的安全价值观，培育企业安全文化。鼓励企业开展安全文化创建活动，通过设立安全奖励制度、举办安全文化活动等方式，增强员工的安全认同感和归属感，形成人人参与、人人关心安全生产的良好局面。全面提升安全生产管理综合化水平。